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作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2023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法人或自然人进行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独立董事： 何东平 董华 张光水

2023年8月24日